

证券代码：872279

证券简称：超越智能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河北超越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召开会议的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19日9点30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279	超越智能	2022年5月1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石家庄）律师事务所霍继强、陈玉娇律师见证。

（七）会议地点

衡水市武邑经济开发区 106 国道 188 号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由董事长王根良代表董事会汇报了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运作，科学决策，恪尽职守，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

（二）审议《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由监事会主席刘玉娥代表监事会汇报了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2021 年，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重大决策程序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合法合规情况进行全面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保障股东权益，积极推进公司规范治理。

（三）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公司根据审定的 2021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

（四）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公司根据对 2022 年销售市场的预测及经营策略，并结合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同时考虑多种不确定性因素，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1 年年度报告》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2）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1）。

（六）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2）第 21210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七）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审计机构。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八）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和未来多元化发展等综合性需求，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更好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九）审议《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根据公司现有经济业务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拟在 2022 年度向银行或其他机构借款。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十）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规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要求，完善公司章程内容，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详见2022年4月28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年5月19日上午9:0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世健

地址：衡水市武邑经济开发区 106 国道 188 号

邮编：053400

电话：0318-5736668

传真：0318-5736668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超越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河北超越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河北超越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